

《圣言盛宴》使徒行传

第 81 讲 保罗的归主与蒙召 (1) (徒 26:12-15)

徒 26:12-15: “那时，我带着祭司长的权柄和命令往大马士革去。王啊！我在路上，中午的时候，看见从天上有一道光，比太阳还亮，四面照射着我和跟我同行的人。我们都仆倒在地，我就听见有声音用希伯来话对我说：‘扫罗！扫罗！你为什么迫害我？你用脚踢刺棒是自找苦吃的！’我说：‘主啊，你是谁？’主说：‘我就是你所迫害的耶稣。’”

“那年轻人对她们说：‘不要惊恐！你们寻找那钉十字架的拿撒勒人耶稣，他已经复活了，不在这里。来看安放他的地方。’”（可 16:6）他已经复活了，这短短六个字的背后，藏着极大的好消息，也藏着上帝奥妙的计划。耶稣是复活的主，意味着他是永恒国度的统治者，凡信靠他的人，都能够因信称义，白白的领受永生的恩典。亲爱的朋友，你愿意接受这一份珍贵的礼物吗？你愿意背上十字架跟从耶稣的脚步吗？请你在祷告中与神立志。

回到使徒行传经文的部分，上次查考了徒 26:1-11，保罗在亚基帕王面前申辩，也可以说是自辩。他先以恭敬的话作为开始，然后表明自己的成长背景，包括受教于严谨的教门，并成了法利赛人。接着他就强调自己所坚持的信仰，是承接整个以色列民族，是他们祖宗的神实现了给以色列人的应许，保罗如今被审判也正好是因为这个应许。他反问控告自己的犹太人，为什么不愿意相信，神叫死人复活呢？真正违背上帝旨意的是犹太人不是保罗。

徒 26:12-15 这一段经文很短，是讲使徒保罗他的归信主耶稣和蒙召。徒 26:12-15: “那时，我带着祭司长的权柄和命令往大马士革去。王啊！我在路上，中午的时候，看见从天上有一道光，比太阳还亮，四面照射着我和跟我同行的人。我们都仆倒在地，我就听见有声音用希伯来话对我说：‘扫罗！扫罗！你为什么迫害我？你用脚踢刺棒是自找苦吃的！’我说：‘主啊，你是谁？’主说：‘我就是你所迫害的耶稣。’”

看圣经有同样的主题重复出现的时候，有一个方法可以看它的不同跟差别。今天保罗讲到他的归主，他看到耶稣基督跟他讲话，当然是证明耶稣是复活的主。这个经文在之前徒 22 章他讲过，就是他在圣殿的时候，那个时候犹太人骚乱骚动，要捉拿他，他就跟千夫长讲：“我可不可以跟他们讲话。”千夫长说：“你也会我们的语言。”他说：“我会希腊话。”所以他就转过来，又用希伯来话跟群众讲话。保罗的这篇演讲好像已经听了很多遍了，他常常分诉，他现在是囚犯，拉他出来，他就要讲他是为什么被捆绑。再之前他遇到主耶稣基督是在徒 9 章有记载，所以徒 9、22 章，还有在这里的徒 26 章，比较的时候，其中有几个是共同出现的——有光、地点是大马士革、一定有倒在地上，但是最重要的是有声音讲话，是耶稣基督的讲话；如果耶稣基督的讲话不存在的话，整个的内容是没有意义的。其他的细节会有差别，不过比较的时候，有一个很突出的不同，所以解经的人常常说，这个突出的不同要特别留意。

为什么在 14 节后半句：“我们都仆倒在地，我就听见有声音用希伯来话对我说”这个也是不一样的，以前没有讲用什么话，但是这个也证明以前讲他刚才说扫罗，扫罗，其实就是希伯来话，就是他们讲的亚兰语。向我说：扫罗，扫罗！为什么逼迫我？后面那句话有意思，你用脚踢刺是难的。其实这一句话，是今天查考的主题，“我们不要用脚踢刺”，其实这就

是结论。用脚踢刺是很痛的，穿着很厚的皮鞋还不要紧，但是我们知道罗马人是不穿皮鞋的，是古代的草鞋，是那种凉鞋，所以能够想像他们用凉鞋穿在脚上踢刺不能够踢的。

查考这句话的时候发现，原来这是外邦人很流行用的言语，通常是用在农夫身上。首先做一个经文的比较，就是有不同的翻译，除了英文圣经以外，中文圣经看吕振中译本，还有新汉语译本这两个就够了。吕振中译本是用“犁棍”，他说：你用脚跟踢犁棍是难的。他的翻译很准确。如果农民农夫用的犁棍是有刺的话，农夫通常会在牛后面，就拿着一根犁棍，当牛走的路偏了，不按轨道，农夫就会在后面刺牠一下，让牠回归正途。

新汉语翻译：你用脚踢有刺的棒子，就是木棒，有刺的，这个就比较容易明白。

意思知道了，但是在旧约圣经有一节经文跟这个很接近，我们的圣经看不出来。箴 26:3：“鞭子是为打马，轡头是为勒驴，刑杖正是为打愚昧人的背。”这里所指勒着这个驴的轡头，在 70 士译本中就是刚才讲的“刺棒”，是同一种的东西。“刺棒”就是这个比较特别的东西。

保罗在亚基帕王面前讲他的见证：他以前是法利赛人，然后逼迫基督徒，他在大马色的路上遇到耶稣基督的时候，耶稣的那一句话的完整版本在 14 节出现，然后说“你用脚踢刺棒是自找苦吃的！”。他有什么意思呢？从字面上的意思可能是保罗引述了耶稣这个比喻，“刺”就是代表耶稣自己，保罗就是代表这个脚，用脚踢刺的那个人或者是动物。有神学家这样说：其中一种刺是保罗的怀疑，因为在保罗的意识中，他是抗拒耶稣的，他一直觉得耶稣不是弥赛亚，认为耶稣是一个骗子，因此他不但被同胞所拒绝，更被神诅咒，所以死在十字架上面。

保罗在之前一直认为耶稣是一个骗子，是异端，他所说的一切都是虚假的。保罗认为自己相信的律法是最正确的，他也以法利赛人这个身分而骄傲，所以很排斥基督。

另外一个刺是来自司提反，这位在徒 6 章里面选出来的执事，是初期教会的领袖之一。这个司提反，在他受公会的审讯，一直到被众人推出城外用石头打死，保罗也在场，他看到为什么这个人死之前能够流露着基督徒的样子，这是保罗的第二根刺。说他心中有不太舒服和疼痛的感觉，是因为他亲眼看到司提反的死，但是他还是用他自己的良心或者用他自以为对神的忠诚把他的感动压住。我们都有这种经历，明明应该相信耶稣，又想他大概不是真神上帝，还是我照我的习惯去做。

在徒 6-7 章圣经也有记载保罗很高兴司提反被杀害。司提反是死在保罗面前的，保罗是为了神大发热心，信靠耶稣他认为是欺骗人的，耶稣怎么可能是上帝！这个拿撒勒人耶稣，只是一个木匠的儿子！所以保罗那么有学问，他就跟公会的人一起来逼迫司提反，但是司提反死的那个景象深深印在他心中。保罗之前说他做人是凭无亏的良心，所以他的良心是有功能。也有解经家说：到这个地步，半信半疑的那个良心，那个知觉是在那里有一半是活动的。当司提反临死时还为逼迫他的人祷告，这个不是正常人会做的！应该恨不得他们去死，怎么可能还为他们祷告，求神赦免他们的罪呢！

上述的分享引述约翰斯托得牧师所写的使徒行传解释，估计约翰斯托得牧师是参考了英国的新约学者，布如斯教授在六十年代写的解释。他很简单的一句：这个农民的家常语暗示，在保罗的心灵深处，已经有一种半自觉的信念，基督教的理论是正确的；在他的心灵里，司提反的信仰或许更具有使人信服的力量，只是保罗不愿意承认。而司提反在受审和受死的时候的态度，使保罗有很深刻的印象。就是这个刺，一直在刺痛保罗的良心，直到最后耶稣的确

是复活了的这个事实，突然被完全察觉到和承认了。怎么知道耶稣复活呢？因为耶稣基督向保罗显现，他看不见耶稣因为是大光，但是听到耶稣基督说“扫罗，扫罗！你为什么逼迫我，你用脚踢刺是难的。”这句话的含义，有一个解释圣经、研究圣经的人说他讲得十分好。他说：“记不记得之前保罗的师傅，他的老师迦玛列，在徒 5:39 对着公会的犹太宗教领袖讲过这句话。因为彼得他们施行神迹奇事，医好了有病的人，他们便要捉拿使徒们，迦玛列，是大家所敬重的教法士，就在公会里面说：‘你们不应该逼迫这些人，如果他们所做的是出于神，你们就不能败坏他们。’后面这句很重要，迦玛列说：‘恐怕你们倒是攻击神了。’”所以解释圣经的人说：“用脚踢刺的这句话”，其实证明保罗一直在与神作对。在这个过程中，神就一直感动他，所以保罗在这一刻，听到耶稣基督说：你用脚踢刺是难的。

我们信主是突然间相信的呢，还是神一直给你机会，慢慢的、渐渐的感动你，提醒你，感动你，提醒你，这两种大家认为是哪一种？肯定不是突然的，不会一觉醒来我信主了。或许因着有特别的经验，会让我在一个很短的时间内，从一个不相信的状态，经过一些经验之后，马上就改变很多。因为有些经验是超越感性跟理性的，我们每个人都有独特的信仰的经验。从这个例子，在保罗突然看到亮光，他才有一个彻底的改变，因为他亲耳听到耶稣基督的声音。这件事情发生的那么突然，他自己也觉得很惊讶很震惊，所以马上相信。但如果没有司提反或者之前其他圣徒牺牲的见证，保罗未必看见光就立刻相信了，因为他看见光也可能不信，所以圣徒们的见证，尤其是司提反，他对保罗的影响是十分重要。有一句话说：他真正的人生老师是司提反，虽然他在课堂上或者是法利赛教门的学习是从大家尊敬、最有学问的迦玛列，但是，改变他生命的是司提反的殉道；当然我们说一切都是神的感动。司提反的死，有天使的面貌还为伤害他的人祷告，这种耶稣基督的精神，是保罗的良心不能够盖住，不能扼杀的。人信耶稣是圣灵感动，不是因为那个牧师的说话技巧有多好，多感动人，完全是圣灵感动，是神感动。

路加用了很长的篇幅，从徒 1 章到现在 26 章，保罗最后一次作他信主的见证，而且这一次为什么突然间把前面两次没有讲的：“你用脚踢刺是难的”，在这里给我们透露出来。意思是告诉我们不要刚硬，不要抗拒，把你心中的怀疑都交托给主。可能你是有很严重的疾病，可能你有很重大的经济的压力，可能也有对前途不明白的人生难题，但是耶稣基督是复活的上帝。保罗自己这样经历了，他一直用脚踢刺，但是心里面有感动却又不相信，反倒去逼迫信徒，虽然有证据，却没有完全的降服。现在好了，他完全仆倒在地上，而耶稣基督的怜悯就临到他了，所以他就反复的讲这个见证。

要认识耶稣基督是复活的真神，在这一段经文保罗的最后一句话：“耶稣基督是复活的”。然后看经文亚基帕王开始有回应，非斯都大人有回应，所以他这样一直讲就是证明主耶稣基督他今天也在我们当中。

有一个小小的见证，林语堂先生，他的英文是在中国人的世界里面是很好的。他曾经做过北京大学的教授，小说家，将很多中国的经典的著作翻译成英文。他是在牧师的家里长大，但是长大以后他离开信仰，去探索其他的宗教，其他的哲学。到了晚年他又回到耶稣基督的怀抱，他的太太一直是虔诚的基督徒。1959 年 1 月 26 号的美国时代杂志有报道他的见证，他其中讲过几句话，读其中最简单的一个：“神是爱，使我们今生今世有更充实的生命，所以基督是生命的根基。”他还有另外一句话：“上帝真理之光是灵性的纯洁之光，在人的教训中没有可以比拟的。”他研究过佛教，各种哲学，最后让他心里面觉得真实满足的还是耶稣基督。

保罗的见证信心更坚强，因为 14 节后半段给我们很大的提醒：不要再踢刺。鼓励我们的家人朋友都信主。